
重要提示：此乃重要文件，敬請即時垂注。如閣下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財務意見。

除非本通知另有註明，本通知所使用的詞彙應具有惠理高息股票基金（「**本信託**」）日期為 2020 年 1 月的解釋備忘錄（「**解釋備忘錄**」）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信託管理人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管理人**」）對本通知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於本通知刊發日期，本通知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通知的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份。

**單位持有人通知—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本信託**」）**

致各單位持有人：

謹此致函通知閣下對本信託作出以下變動，有關變動將由 2021 年 3 月 31 日（「**生效日期**」）起生效。

A. 引入反攤薄定價調整（擺動定價）

由生效日期起，為保障單位持有人的利益，管理人可以在若干情況下引入反攤薄定價調整機制。

為減低「攤薄」效應對本信託的影響，管理人可以（若其真誠地認為此舉符合單位持有人的最佳利益）調整任何類別單位的資產淨值。當本信託相關資產的實際買入或賣出成本由於買賣及其他費用、稅項及關稅、市場走勢及相關資產的買入價與賣出價之間的任何差價等因素而偏離該等資產在本信託估值中的賬面值，即發生攤薄情況。攤薄或會對本信託的價值造成不利的影響，並因此影響單位持有人。透過調整每單位資產淨值，可減低或減輕此項影響，並可保障單位持有人免受攤薄影響。

在正常市況下，管理人預期反攤薄定價調整將不超過於相關估值日每單位資產淨值的 3%。在極端市況下（例如市場崩潰或全球金融危機），管理人可上調該數額以保障單位持有人的利益。在釐定任何類別單位於每個相關估值日的發行價及贖回價時，倘若於相關估值日的淨認購超過若干預先釐定的水平，則應按上述調整增加每單位資產淨值，或倘若於相關估值日的淨贖回超過若干預先釐定的水平，則應按上述調整減少每單位資產淨值。管理人將定期釐定及檢討該等預先釐定的水平。

管理人將在作出任何調整前諮詢信託人，並且只有在信託人不反對的情況下方會進行該項調整。任何該額外數額將由本信託保留，並將構成本信託資產的一部分。

由於上述變更，本信託適用於反攤薄定價調整須承受定價調整風險。基於與買賣相關證券有關的交易及其他成本，認購或贖回可能會攤薄本信託的資產。為了應對此項影響，可能採用價格調整（包括擺動定價）以保障單位持有人的利益。因此，投資者可能以較高的認購價（較低的贖回價）進行認購（贖回）。投資者應注意，可能觸發價格調整的事件之發生乃不可預測的。無法準確預測將需要進行價格調整的頻密程度。調整可能會大於或小於實際產生的費用。投資者亦應注意，價格調整或許不能時刻或完全阻止本信託資產被攤薄。

本信託的信託契約（「**信託契約**」）將以補充契約的形式作出修訂，以反映上述變動。

B. 更改單位小數位

現時，已發行的單位數目調整至最接近兩個小數位。由生效日期起，將予發行的單位數目將調整至最接近四個小數位。

C. 若干司法管轄區的銷售限制的更新

解釋備忘錄內的銷售限制已通過補篇一（「**補篇一**」）的方式作出更新。解釋備忘錄已通過補篇一的方式加入有關澳洲、汶萊、印度、印尼、馬來西亞、紐西蘭、菲律賓、台灣、泰國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的額外銷售限制。

解釋備忘錄內的銷售限制載述於特定司法管轄區發售及銷售單位的限制；然而，並未載列所有司法管轄區，及於解釋備忘錄**並未指明的**其他司法管轄區分發解釋備忘錄以及發售及銷售單位可能被禁止或受到限制。於任何有關司法管轄區接獲解釋備忘錄或認購表格的**副本**的人士不得將解釋備忘錄或該認購表格視為構成對彼等作出的認購單位的邀請，彼等亦不應在任何情況下使用解釋備忘錄或該認購表格，除非於該邀請可合法向彼等作出且該認購表格可在無需遵守任何**註冊**或其他法律規定的情況下被合法使用的相關司法管轄區則除外。

倘若於任何司法管轄區進行要約或邀請屬不合法，或於任何司法管轄區進行該要約或邀請的人士不符合資格，或向任何人士進行要約或邀請即屬違法，解釋備忘錄或認購表格在該等司法管轄區內並不構成由任何人士進行的要約或邀請。

擁有解釋備忘錄的任何人士及有意根據解釋備忘錄申請認購單位的任何人士有責任自行了解及遵守所有適用於彼等的法律及規例。

有意購買本信託單位之人士應自行了解以下資料：

- (i) 其國籍、居所、日常居所或居籍之司法管轄區在有關購買事項方面之法律規定；
- (ii) 彼等在購買或出售單位時可能遇到之任何外匯限制或外匯管制規定；及
- (iii) 可能與購買、持有或出售單位有關之任何稅務後果。

D. 其他更新

解釋備忘錄（經補篇一修訂）亦將作出以下變動：-

- (a) 更新 2.3 「滬港通及深港通」一節下「投資者賠償」分節的披露及 2.5 「風險因素」一節下「與滬港通及深港通有關的風險」風險因素；
- (b) 新增「與大流行病或自然災害有關的風險」風險因素；及
- (c) 其他雜項修訂。

信託契約亦將以補充契約的形式作出修訂，以反映有關中期派息的簡化運作程序。

E. 變動的影響

上述變動不會導致本信託的特點及風險概況有任何重大轉變，亦不會嚴重損害現有單位持有人的權利或利益。除上文所披露外，本信託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不會有重大改變。

除上文 A 節所述引入反攤薄定價調整（攏動定價）外，管理本信託的費用水平／成本於上述變動實施後將維持不變。

F. 成本

上文 A、B 及 C 節所述與變動相關的所有成本和支出（包括法律費用）將由本信託承擔。尤其是，與 A 節所述的變動相關的成本及支出（包括法律費用）估計為 300,000 港元。衍生的成本及支出對本信託應付費用及收費的影響並不重大。

G. 文件的提供

信託契約連同所有補充契約的副本可在正常辦公時間（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除外）內於管理人的辦事處免費查閱。

最近期的解釋備忘錄及產品資料概要可在網站 (www.valuepartners-group.com) ¹瀏覽，以及可在正常辦公時間（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除外）內於管理人的辦事處免費查閱。載有上述變動的已被更新解釋備忘錄（經補篇一修訂）將可於生效日期或前後提供。

H. 查詢

若閣下對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致電(852) 2143 0688 或電郵至 FIS@vp.com.hk 與我們的基金投資者服務團隊聯絡。謹此感謝閣下一直以來的寶貴支持，並期望繼續為閣下提供服務。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謹啟

2021 年 2 月 26 日

¹ 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